**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公告**

　　 2015年09月11日 来源：教育部

　　根据[《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http://yz.chsi.com.cn/kyzx/jybzc/201509/20150911/1504073640.html)，现将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初试时间

　　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初试时间为：2015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每天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超过3小时的考试科目在12月28日进行(起始时间8:30，截止时间由招生单位确定，不超过14:30)。

　　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不在规定日期举行的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国家一律不予承认。

　　二、初试科目

　　初试方式均为笔试。

　　12月26日上午 思想政治理论、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

　　12月26日下午 外国语

　　12月27日上午 业务课一

　　12月27日下午 业务课二

　　12月28日 考试时间超过3小时的考试科目

　　每科考试时间一般为3小时;建筑设计等特殊科目考试时间最长不超过6小时。

　　详细考试时间、考试科目及有关要求等请见《准考证》及考点和招生单位公告。

　　三、报名要求

　　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所有参加2016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均须进行网上报名，并到报考点现场确认网报信息、缴费和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应届本科毕业生原则上应选择就读学校所在省(区、市)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单独考试考生应选择招生单位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工商管理、公共管理、旅游管理和工程管理等专业学位考生和其他考生应选择工作或户口所在地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手续。

　　网上报名技术服务工作由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负责。现场确认由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负责组织相关报考点进行。

　　四、网上报名

　　(一)网上报名时间

　　2015年10月10日至10月31日，每天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二)网上预报名时间

　　2015年9月24日至9月27日，每天9:00-22:00。

　　(三)报名流程

　　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址：<http://yz.chsi.cn>，以下简称“研招网”)浏览报考须知，按教育部、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报考点以及报考招生单位的网上公告要求报名。

　　报名期间将对考生学历(学籍)信息进行网上校验，并在考生提交报名信息三天内反馈校验结果。考生可随时上网查看学历(学籍)校验结果。考生也可在报名前或报名期间自行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查询本人学历(学籍)信息。未通过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应及时到学籍学历权威认证机构进行认证，在现场确认时将认证报告交报考点核验。

　　凡不按要求报名、网报信息误填、错填或填报虚假信息而造成不能考试或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网上报名有关具体要求和注意事项，详见[《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http://yz.chsi.com.cn/kyzx/jybzc/201509/20150911/1504073640.html)(已在教育部官网www.moe.edu.cn公开)及“研招网”报考须知。建议广大考生合理安排报名时间，避开报名高峰，避免网络拥堵。

　　五、现场确认

　　(一)现场确认时间

　　具体时间由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根据本地区报考情况自行确定和公布。

　　请考生及时关注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管理机构发布的公告，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方现场核对并确认个人网上报名信息。逾期不再补办。

　　(二)现场确认程序

　　1.考生到报考点指定的地方进行现场确认。

　　2.考生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校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持学生证)和网上报名编号，由报考点工作人员进行核对。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还应提交本人《退出现役证》。

　　在录取当年9月1日前可取得国家承认本科毕业证书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本科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自学考试机构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办理网上报名现场确认手续。

　　未通过网上学历(学籍)校验的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学历(学籍)认证报告。

　　考生要对本人网上报名信息进行认真核对并确认。报名信息经考生确认后一律不作修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3.考生应按规定缴纳报考费。

　　4.考生应按报考点规定配合采集本人图像等相关电子信息。

　　六、打印准考证

　　2015年12月14日至12月28日，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考试。

　　七、其他

　　招生考试其他有关事项，请参见[《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http://yz.chsi.com.cn/kyzx/jybzc/201509/20150911/1504073640.html)，或及时登录“研招网”浏览查询报考须知和各相关单位网上公告。

　　为帮助考生了解招生政策，各研究生招生单位将于9月21日至25日在“研招网”上开展2016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宣传咨询周活动，届时有关研究生招生单位将在线回答广大考生提问。

　　教 育 部

　　2015年9月10日